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3-056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方攸同先生、张连起先生、张小燕女士共3人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陆云峰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